

**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上午在安建国际大厦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其中董事童宗胜先生、张晓林先生和独立董事安广实先生、鲁炜先生、吴正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厚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中能建安建工（定远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出资 2350 万元（占注册资本的 47%）与定远县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出资 2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%）、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出资 2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3%）、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（出资 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%）、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（出资 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2%）在定远县合资设立项目公司“中能建安建工（定远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），负责定远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投资、融资、建设及运营维护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安徽建工谯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100 万元（占注册资本的 51%）与亳州市谯城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出资 4900 万元, 占注册资本的 49%）在亳州市谯城区共同投资设立安徽建工谯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，开展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投资、管理、运营和总承包服务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进行永续信托债权融资的议案》，同意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签署《永续债权投资合同》，进行永续信托债权融资，金额不超过 5 亿元，托管银行为平安银行合肥分行，资金用途主要为置换存量融资，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协议和安排用款进度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安徽三建实施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将其资本公积 4.23 亿元转增注册资本，转增后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8.97 亿元增加至 13.2 亿元，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6 日